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林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3〕2号）、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4〕3号）、《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06〕4号）等文件精神，按照《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章程》的要求和学校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工作方案的要求，结合林学院的实际情况，经研究，制订本方案。

1. 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由林学一级学科带头人任组长，分管研究生教育的副院长任副组长，成员包括各学科专业负责人和研究生导师代表。负责本学院的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组织相关学科专业的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及时处置复试录取过程中的突发情况等。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监督小组，由学院党委书记任组长，纪检委员任副组长，负责检查监督复试录取工作中有关规定的落实情况，全程监督本学院、相关学科专业的复试录取过程，受理考生信访或投诉工作。

学科专业成立复试小组，由各学科专业负责人任组长，成员由本学科专业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研究生导师担任，一般不少于5人，负责相应学科专业的复试工作。

相关复试小组考生名单随机抽取确定，考场安排公布于面试考场外。考生根据考场安排提示进入面试。

1. 复试基本条件
2. 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学科门类 | 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  代码及名称 | 总分 | 单科（满分=100） | 单科（满分>100） |
| 09农学 | ▲090700 林学 | 251 | 33 | 50 |
| 09农学 | 0907J1 智慧林业 | 251 | 33 | 50 |
| 09农学 | 095131 农艺与种业(专业学位) | 251 | 33 | 50 |
| 09农学 | 095132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专业学位) | 251 | 33 | 50 |
| 09农学 | 095400林业(专业学位) | 270 | 33 | 50 |

1. 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满足《中南林业科技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要求，且资格审查合格。
2. 考生调剂的基本要求，调剂程序详见学校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工作方案。调剂考生按**初试统考科目总成绩**择优进入复试考生名单，各学科（类别）、专业（领域）具体调剂细则见学院研究生招生调剂办法。调剂考生的复试名单由学院根据公布的原则确定，名单在学院网站公布。
3. 复试的方式和内容

复试主要是通过笔试、面试、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方式，加强对考生的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既注重学业知识考核，也重视专业能力素质和科研创新能力的考查。**考生凭准考证和身份证参加复试各环节的考核**。

一志愿考生于3月30日—4月1日进行复试，具体时间和地点以林学院复试QQ群里通知为准。

1. **笔试**

所有考生必须在复试时参加专业课考试，专业课考试采用闭卷方式，考试时间为90分钟，满分100分。各专业复试考试科目如下：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及名称** | **学习方式** | **复试科目** | **备注** |
| ▲090700 林学 | 全日制 | f40林木育种学 | 1、本学科只接受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含应届毕业生）报考。  2、硕士期间研究方向：  01林木遗传育种、02森林培育学、03森林保护学、04森林经理学、05野生动植物保护与利用、06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07经济林、08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09自然保护地学 |
| 0907J1 智慧林业 | 全日制 | f133现代林业信息技术 | 1、本学科只接受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含应届毕业生）报考。  2、硕士期间研究方向：  01数字种业与种苗工厂化生产、02人工林智慧经营、03森林资源智能监测与管理、04森林安全智慧管理 |
| 095131 农艺与种业(专业学位) | 全日制 | f40林木育种学 | 1、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2、硕士期间研究方向：01园艺、02种业 |
| 095132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专业学位) | 全日制 | f126自然资源学 | 1.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2、硕士期间研究方向：  01农业资源开发与利用、02农业面源污染与生态治理、03肥料加工与高效利用、04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05植物检验检疫与生物安全、06农药管理及安全使用 |
| 095400 林业(专业学位) | 全日制  非全日制 | f127林学概论 | 1、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2、硕士期间研究方向：  01森林培育与林木育种、02经济林栽培与利用、03森林保护及野生动植物利用、04森林资源经营管理、05水土保持 |

1. **面试**

面试是对考生综合能力进行考核，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全面考察基础上，突出对考生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面试满分为100分。主要是对以下几个方面进行考核：

1. 考生对本学科、专业（领域）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
2. 测试考生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3. 考察考生对所学专业的认识，以及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等情况。
4. 考生参与实习、竞赛获奖、参加学术活动及学术会议情况、参加计算机、外语水平考试等考试的情况等。
5. 发表论文、专利、设计作品、获奖等成果。
6. 面试还须考核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工作学习态度和职业道德等方面。
7. **英语听说能力考核**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和面试同时进行。主要测试考生实际运用英语知识的能力，以口语对话或笔试等形式考察学生英语听说能力。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满分100分。

面试和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总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

1. 考生资格审查
2. **复试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时间：3月29日

资格审查地点：树木楼B座332室（林学院报告厅）

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符合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和录取。

资格审查时考生须提供下列材料：

1. 考生有效身份证件和准考证；
2. 应届毕业生的学生证；往届生的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报考对学位有要求专业的考生）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持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及复印件（境外学校在读本科生，不能以应届生身份报考）。专科起点获本科毕业证或者专升本的考生还须提交专科毕业证；
3. 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考生还须在拟录取前提供注销原学籍证明。
4. 对于在2024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需提供考籍卡（证）、全国自学考试 6 科以上（含 6 科）成绩单。
5. 前置学历学习成绩单（加盖学校教务处或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公章）。
6.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还须提供《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
7. 报考全日制/非全日制定向就业的考生，必须提交《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招收全日制/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定向就业录取类别硕士研究生培养协议》。学院须对此类考生的定向培养协议书（一式三份）进行核验，考生如不能提供，原则上不予录取。
8. 通过学校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打印《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情况登记表》和《报考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考生思想政治情况审查表》（加盖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公章）；无学习或工作单位人员可在其常住地街道办事处或村委会开具相关证明。
9. 诚信考试承诺书

考生须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各一套，复印件由各学院留存。经审查，若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取消其复试资格。

1. **复试费交纳**

参加第一志愿复试的考生可通过微信平台缴费，复试费交纳标准：120元/人。缴费时间：另行通知。缴费方式：微信平台缴费。缴费步骤：打开手机微信，点击微信右上角“添加朋友”，选择“公众号”后搜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计划财务处”，关注并进入该公众号后点击“常用业务-学生在线缴费”进入登录界面，输入学生身份证号、姓名和验证码登录，选择考试费项目后完成缴费。（联系电话：0731-85623986 朱老师）。

调剂考生的缴费方式由学院另行通知。

未及时交纳复试费的考生，不予参加资格审查。交费后自动放弃复试的，不予退费。

1. 录取的原则
2. **总成绩的计算方法**

考生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后综合计算。

1. 总成绩（折合成百分制）=初试加权成绩+复试加权成绩；
2. 初试加权成绩=〔（初试政治理论+初试外国语）×1.5+业务课1+业务课2〕/6×60%；
3. 复试加权成绩=复试笔试成绩×10%+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10%+面试成绩×20%。
4. **录取规则**

按照学科（类别）、专业（领域），以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1. 全日制与非全日制考生分别排名，分别录取。
2. 同一批次考生根据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名录取。
3. 如考生的总成绩相同，依次比较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录取。
4. 如有复试合格的考生放弃录取资格，依次按上述顺序递补录取。
5.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单独排序录取。
6. 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试（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复试统一安排在统考考生复试期间进行，合格后单独排序录取。
7. **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录取：**
8. 复试成绩不合格（未达到复试总成绩满分的60%）者。
9.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成绩有一门不合格者（60分以下）。
10. 思想政治素质或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11. 人事档案审查不合格者。
12. 体检或心理健康普查不合格者。
13. 有其它违反硕士研究生报考、录取和入学有关规定的。
14. 其他

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执行，解释权归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未尽事宜按《中南林业科技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工作方案》等学校相关文件执行。

学院网址：https://yjsb.csuft.edu.cn/

林学院研究生工作办联系方式：0731-85623296， 李老师电子

邮箱：3044917074@qq.com

林学院招生复试工作监督联系方式：13607435767，电子邮箱：956886999@qq.com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林学院

2024年3月27日